

# 拾、水利

## 一、污水下水道與污水處理系統工程

本市下水道系統建設採雨、污水分流制，配合已完成污水下水道分支管網地區，積極推動用戶接管工程，以改善河川水質及環境衛生，本市愛河、幸福川、新光大排、五號船渠、鳳山溪等主要河川水質已有大幅改善。截至 103 年 12 月底本市用戶接管率已達 52.89%（全市完成用戶接管戶數為 367,485 戶）。

### （一）103 年度已完成高雄污水下水道系統第四期建設計畫

總經費 56 億元，期程自 98 年至 103 年，本計畫埋設污水管線 112.72 公里、用戶接管 8.29 萬戶並辦理平均日處理量 20000CMD 臨海污水處理廠興建，以提升前鎮、小港區環境品質；另辦理中區污水處理廠功能提升，以達永續水資源再利用目標。

#### 1. 污水管線部分

- （1）103 年度已竣工工程計 2 標，分別為臨海三路區域內污水管線工程、中林路主幹管工程。
- （2）104 年度施工中工程計 3 標，分別為臨海三路區域內污水管線工程（後續工程）、立群路沿海路區域污水次幹管及分支管工程第一標及第二標。
- （3）103 年 12 月底累積 112.72 公里。

#### 2. 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部分

- （1）103 年度已竣工工程計 8 標，分別為高雄市九如路區域（第 2 標）用戶接管工程 II、高雄市九如路區域（第 1 標）用戶接管工程 I 驗收缺失改善、高雄市九如路區域（第 3 標）用戶接管工程 I 驗收缺失改善、高雄市鼎力路區域及自由路一帶用戶接管工程-A 區、高雄市鎮興路（第 3 標）用戶接管工程、高雄市福德路區域（第 2 標）用戶接管工程-B 區、高雄市左營區華榮路區域及 29 期市地重劃等區域用戶接管工程 I 區、高雄市察哈爾街、中安路區域用戶接管工程 I 區。
- （2）103 年度施工中工程計 12 標，高雄市用戶接管開口契約第四期-A、B 區、高雄市左營區華榮路區域及 29 期市地重劃等區域用戶接管工程（II）標、高雄市鼓山路及鎮興路等區域用戶接管工程 I、II、III 區、高雄市鼓山路區域（含察哈爾街、中安路區域）用戶接管工程（II）、高雄市大勇路區域用戶接管工程 I、II、III 標及高雄市用戶接管開口契約第六期工程（北、南區）。
- （3）截至 103 年 12 月底，用戶接管普及率已達 52.89%，本工程完成之戶數為 8.29 萬戶。

#### 3. 臨海污水處理廠第一期工程辦理招標中。

### （二）楠梓污水系統 BOT 案

1. 楠梓污水廠：於 98 年 12 月 31 日開始營運。
2. 污水管網：第一階段工程總計核定完成管線長度 80.04 公里；第二階段工程 99 年 4 月開工，截至目前累計完成管線長度 25.91 公里。

3. 政府應辦事項「楠梓污水區既設污水管線修繕整建、青埔溝截流設施工程」規劃設計、監造委託技術服務案：

(1) 青埔溝截流設施工程、既設污水管線修繕整建工程均已完成。

(2) 用戶接管工程：第一階段(第一標及第二標)工程截至目前累積完成 21,992 戶。

(三) 鳳山烏松污水下水道系統

1. 鳳山烏松污水系統計畫期程為 98 年至 103 年，經費為 32.88 億元，計畫埋設污水管線 186.59 公里。

2. 103 年下半年度完成之工程 3 標及完成委託設計發包案件各 2 標。

3. 103 年施工中工程共計 5 標。

4. 截至 103 年 12 月底，完成污水管線埋設 167.93 公里，鳳山區及烏松區目前累積用戶接管戶數 65,583 戶(含建物專用下水道自設污水處理設備)，鳳山區計畫用戶接管普及率為 69.29%，烏松區計畫用戶接管普及率為 37.72%。

5. 「鳳山溪污水處理廠現階段功能改善及提升後續工程」

本廠已運作 9 年，設備老舊，故本工程主要係妥善率提高，維持現場操作正常順利，此外，截流井完成 19 座，每天處理水量從 3 萬噸提升為 7 萬噸。本案於 103 年 12 月 5 日完工。

(四) 旗美污水下水道系統

1. 旗山美濃污水系統經費為 5.78 億元，計畫期程為 96 年至 103 年，計畫埋設污水管線 43.76 公里，現已完成污水管線埋設 33.21 公里。

2. 103 年下半年度完工案件計 1 標，施工中工程計 2 標。

(五) 岡山橋頭污水下水道系統

1. 岡山橋頭污水系統經費為 34.86 億，計畫期程為 102 年至 109 年，計畫埋設污水管線 49.47 公里。

2. 103 年度施工中工程共計 2 標，完成工程發包共計 2 標。

(六) 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污水處理系統改善工程

1. 經發局於 99 年 5 月完成本洲工業園區內污水管線及設施調查，因區內既設污水管線有嚴重異常情形、處理廠處理設備老舊故障待修，加上臨時化學處理設備能量不足等因素，致使處理效率不彰，亟待修繕及提升處理功能。本案經費概估約 5.5 億元(污水管線工程約 3.9 億元、污水處理廠約 1.6 億元)。

2. 污水處理系統功能改善工程完工後，可達成符合 105 年環保署放流水標準(COD=65mg/L、BOD5、SS=20mg/L)及處理水量達 6250CMD 之目標。

3. 本案於 101 年 7 月完成技術服務案訂約，已於 102 年 1 月完成污水處理廠應急改善工程施工，後續管線一標、二標及'污水處理廠整體改善皆已於 103 年完工。

(七) 全市污水下水道系統檢視及修繕工程

因本市污水下水道系統採分期建設，各級老舊管線因腐蝕、破損等情形，造成道路掏空下陷頻率逐年上升，為利檢視全市污水管線使用狀況及集污區設計流量是否符合現況等，正推動全市污水下水道系統檢視及修繕，俾利污水下水道系統設施運作。本案於 102 年

12 月份辦理後續擴充(「102 年高雄市污水下水道維護開口契約工程(後續擴充)」), 主要檢視及修繕區域為左營、鼓山、三民、苓雅、前鎮區、前金區等污水系統, 於 103 年 12 月竣工。截至目前執行狀況如下說明:

1. 本案於左營區、鼓山區、苓雅區、前鎮區、新興區、三民區等污水管線受損案件較多及符合檢視年限區域辦理優先檢視及修繕。
2. 污水管線小管徑 TV 檢視 18957 公尺、大管 TV 檢視 1739 公尺、區段翻修 2346 公尺、短管推進 201.8 公尺。
3. 忠孝一路、孟子路、明華一路污水管線破損緊急搶修工程。

## 二、完善治水防洪系統

為完善本市治水防洪系統, 本府針對本市積(淹)水地區, 研訂各項排水防洪改善措施, 系統性治理市管排水、區域排水及一般性海堤, 並以上、中、下游整體治理方式解決排水問題, 提升本市防洪排水能力, 以減少災損及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在運作上, 為求提升原高雄縣行政區部分之相關排水系統功能, 需配合轄管中小排整治, 並持續建設已公告為都市計畫區內完成規劃之雨水下水道, 同時賡續改善既有高雄市行政區低窪易積水地區排水效能, 同時積極向中央爭取相關專案治水預算, 提升排水系統效能, 於兼顧生態及防洪需求下妥適辦理各項工程作為。103 年下半年度辦理工程項目如下:

### (一) 典寶溪 B 區滯洪池工程

本工程面積約 42 公頃, 完工後可降低大遼排水與典寶溪洪峰流量, 藉以減緩典寶溪之負荷。工程核定經費計新台幣 1 億 9000 萬元, 於 103 年 7 月完工。

### (二) 林園港仔埔排水規劃設計

1. 港仔埔排水位於林園區境內, 排水渠道流路長度約 2 公里, 因排水路未整治及臨近出海口, 造成當地淹水問題日趨嚴重。
2. 為解決淹水問題, 本府水利局編列第一期工程費 2,500 萬元, 辦理港仔埔排水出海口至上游 0k+186 渠道整治。本工程於 102 年 5 月 9 日申報開工, 並於 103 年 12 月 9 日完工。
3. 另該排水出海口右岸, 現況無護岸, 沖刷嚴重, 本府水利局編列 250 萬元辦理右岸護岸新建工程, 並於 103 年 12 月完工。

### (三) 林園鳳芸二路排水改善工程

1. 本工程位於林園區鳳芸二路上, 當地因雨水下水道未整治及臨近出海口, 造成淹水問題日趨嚴重。
2. 為解決淹水問題, 本府水利局編列工程費約 2,800 萬元。改善範圍為中芸排水出海口至上游(中芸國小既有箱涵處), 主要工程項目為新建雨水下水道長約 195 公尺。
3. 已於 101 年 7 月 31 日完成發包, 因管線牴觸影響工進, 已請管線牴觸單位儘速辦理遷改, 104 年 1 月完工。

### (四) 鳳山濱山街排水改善工程

1. 由於澄清湖特定區及鳳山區赤山地區都市發展迅速, 降雨逕流大量增加, 加上赤山地區上游小貝湖低窪地已開發填平, 喪失調節洪水功能, 降雨逕流直接由赤山第二圳流入濱山街及八德路二段一帶, 每逢大雨造成嚴重淹水情形。
2. 為解決鳳山區文德里濱山街及八德路二段赤山地區淹水情況及於赤山第二圳與濱山街分流處需則一設置溢流堰, 以利控管濱山

街雨水下水道系統及赤山第二圳之分洪量，總工程經費 3,133 萬元。改善方式為文濱路增設一雨水下水道，改善長度 442.5 公尺，並於上游濱山街設置溢流堰及分流箱涵 28.4 公尺，全部工程於 103 年 9 月 15 日完工。

(五) 旗山區溪洲排水抽水站工程

1. 根據溪洲排水規劃報告資料及旗山區大山、中洲、南洲里里長及里民指出，目前溪洲排水渠段之通水能力約為 2~5 年重現期，出口端溪洲堤防已設置自動閘門，近年來降雨強度有加劇之趨勢，若逢較大雨勢且閘門關閉時，易發生洪水溢岸，依據「高雄市管區域排水旗山地區排水系統(鯤洲排水、溪洲排水)」規劃報告計畫於出口處新建抽水站，將集水區內水抽排至旗山溪。
2. 溪洲排水出口端設置抽水站後，預計最大可達每秒 8 噸之抽水量，再配合後續渠道拓寬、護岸加高等工程，屆時可使溪洲排水之保護標準提升至 25 年重現期不溢堤，估計直接與間接保護約 24 公頃土地，保護人口約 2,190 人。
3. 本案總經費約 8,650 萬元，已於 104 年 2 月決標，預計 105 年 2 月完工。

(六) 典寶溪排水系統-筆秀排水(出流口至海城橋段)整治計畫

1. 依據經濟部水利署水利規劃試驗所 97 年 4 月「高雄地區典寶溪排水系統整治及環境營造規劃報告」，筆秀排水經規劃報告檢討後，於海城橋下游渠段尚需拓寬為 14 公尺才能有效排除洪水，改善淹水問題。
2. 本工程範圍自筆秀排水匯入典寶溪匯流點至上游海城橋，整治長度 1,550 公尺，渠道拓寬為 14 公尺，工程總經費 1 億 8468 萬元，預計整治完可改善橋頭區筆秀里、燕巢區角宿里一帶水患問題，將整治範圍渠道之保護標準提升至 25 年重現期不溢堤。
3. 本案為加速整治，目前爭取中央同意以應急工程補助先行辦理出流口上游 150 公尺範圍渠道整治，並配合先行取得土地同意書辦理工程發包，目前工程施工中，預計 104 年 5 月底前完工，另已獲中央「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經費補助辦理筆秀橋下游渠段用地取得，並於用地取得後接續往上游整治。

(七) 高雄市管區域排水八卦寮地區排水系統-北屋排水整治工程

1. 北屋排水大部分渠段屬尚未整治之土溝型式，高速公路上游段渠道通水能力不足，且中山高速公路交流道之橋樑座落於渠道上，阻擋部分通水面積以致產生迴水效應而提高上游排水路水位，以及上游草潭埤部分埤塘已開發為住宅區用地，喪失部分埤塘滯洪功能。為造成北屋排水主要淹水原因，為改善北屋排水河道通洪能力，規劃將北屋排水進行拓寬及護岸整治並設置北屋滯洪池，以提高整體河道防洪保護標準，並結合地景環境改造以創造水岸生活居住環境。
2. 計畫範圍為北屋排水 0k+655~1k+360(長度為 705 公尺)護岸整治工程及北屋排水滯洪池工程面積 1.5 公頃，計畫經費約 12,100 萬元，俟都發局與地政局協助都市計畫變更取得用地後進場施工。

(八) 永安滯洪池興建計畫

1. 依據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民國 95 年 12 月 1 日總字第

0950004926 號函核定之「南科高雄園區聯外區外排水改善計畫檢討規劃報告」，竹仔港排水規劃於台 17 線上游設置永安滯洪池，以提高下游天文宮聚落外水保護程度。

2. 本滯洪池工程採自由溢流方式將洪水導入滯洪池，滯洪池面積 8 公頃，計畫水深約 2 公尺，出水高度 1 公尺，溢流堰長度 20 公尺，10 年重現期竹仔港排水溢流量約 27CMS，滯洪量約 16 萬立方公尺。
3. 本案雖業由經濟部水利署第八河川局委託設計完成，惟私有地主反對用地徵收，工程用地遲於 102 年 3 月徵收取得，導致工程無法於「易淹水計畫」期程內施作，改由「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中央補助經費辦理。
4. 經濟部水利署原設計僅著重於防洪功能之需求，考量休憩、景觀之功能，發包工程費約 3,600 萬元，並於 103 年 11 月 27 日開工，預計 105 年 1 月完工。

#### (九) 鼓山運河整治工程

1. 本案總經費 1 億 2100 萬元(包含用地取得費，惟不含台泥所有土地取得的費用，台泥土地預計先行採以無償借用方案辦理)。本案完工後鼓山運河通洪能力，由現況僅達 10 年保護標準提升至 25 年計畫重現期不溢堤之目標，可有效改善鼓山三路、華安街、銀川街等一帶淹水災害。
2. 本案先辦理鼓山運河整治工程第一標，已於 103 年 3 月完工。後續辦理鼓山運河左岸護岸及渠底整治工程徵地、發包及施工。

#### (十) 台泥廠區山邊溝及滯洪池工程

1. 本案預定辦理山邊明渠總長度約略 1,050 公尺，工程費用概估 1 億元，用以銜接既有山邊明渠及鼓山運河，以繞流山邊高逕流水降低市區雨水下水道負荷；同時辦理 A、B 滯洪池最大滯洪量可達 6.5 萬立方公尺，工程費用概估約 1 億元，用以調控洪峰流量，提升防洪保護標準。
2. 本案工程已於 103 年 12 月 1 日開工，目前辦理測量放樣作業，優先將 A、B 滯洪池內進行開挖，以利因應 104 年度汛期初步蓄水滯洪。

#### (十一) 高雄市鹽埕區南北大溝抽水站工程

1. 工程費約 3,370.5 萬元，本市鹽埕區南北大溝一帶(建國路、光榮路、新化街、大仁路、公園路、五福路及七賢路)因地勢較為低窪，鄰近出海口，易受感潮影響，遇海水倒灌致地區積水。故辦理本案設置 2 台 CMS 之閘門式抽水機，期能降低現況該區積水，維護居民之身家安全，改善生活品質。
2. 已於 103 年 12 月 20 日完成驗收。

#### (十二) 旗津天聖宮前排水箱涵改道計畫

1. 工程費約 3,362 萬元，因天聖宮前涵管排放至旗津海岸線與沙灘無法串聯，又每逢大雨出水口易遭砂石及漂流木阻塞造成溢淹災情。
2. 本案預計施設排水箱涵 800 公尺期能改善淹水現況。預計 105 年底前完工。

#### (十三) 中長期防洪施政要項如下

1. 區域綜合治水，提高市區整體防護能力。

2. 外水一併治理，根本解決低窪地區淹水問題。
3. 劃分高低地，以高地即時，低地延遲排水之生態治水方式。
4. 治水納入土地計畫並檢討都市計畫，兼顧治水與城鄉發展需求。
5. 結合非工程措施，提高市區整體防洪能力。如全面推動「水災自主防災社區」之建立與運作、辦理水土保持教育宣導工作等，藉由防救災與技術的學習，及加強民眾及學生對水土保持相關知識及資訊，激發民眾建立防災意識，作好「抗災」、「避災」及「減災」之工作，減輕水患災害對人民生命財產的衝擊與損失。

### 三、河川整治美綠化

#### (一) 民生、四維及建軍里大排整治工程

為改善市區中僅存的水路如民生大排及四維大排等偶有臭味產生的情形，於100年辦理委託設計及施工工程，本案經費8370萬元，整治方向將朝活水、親水、綠水等作法，活化市區內的水域紋理，提升城市環境品質，第一期工程已於101年2月完成，第二標工程已於103年7月4日完成。

#### (二) 後勁溪整治第四期工程

101年度先行辦理鄰近翠屏國中及德惠橋損壞段之改善，其修復長度約為450公尺，計劃打設混凝土版樁及既有基礎上方設置邊坡基礎，並配合砌卵石工法，以加強護岸基礎整體結構，工期約為210工作天，於101年10月26日完成發包，惟因後勁溪長期受到水文條件更動，且施工後受到後勁溪灌溉取水問題，致使水位高漲不易施工，經本府水利局同仁努力下，隱蔽障礙陸續解決，低水護岸預力PC版樁利用102年11月中至12月底農田灌溉停灌期施作完成，低水線下方護坡砌卵石部分，於103年5月汛期前完工，全案於103年10月20日完成驗收。

#### (三) 鳳山溪都市水環境營造計畫

本案總經費約2.86億元，計畫範圍自鳳山溪上游匯流口至民安橋，全長共6,500公尺，鳳山溪以防洪為主、景觀營造為輔，更進一步提升親水環境，打造親水、利水、活水之環境營造，101至104年執行工程主要分為如下計畫：

##### 1. 大東文藝段水環境整體營造工程

本案工程經費約1.40億元，工區範圍自鳳山溪博愛橋至鳳山橋，工程內容含鳳山溪堤線調整（大東公園段右岸、大東藝術文化園區段雙岸）、渠底改建、改善輸水管及瑞興橋、植栽綠美化等，其中渠底改建經費業經中央同意補助約2,700萬元，並已於103年2月19日完工。

##### 2. 保安溼地公園水岸營造工程

本案工程經費約3,500萬元（本府平均地權基金支應），位於鳳山區保生路至台88快速道路，緊鄰鳳山溪旁的公13公園，原僅有簡易草皮空地，毫無生氣，經102年啟動改造後，規劃鳳山溪河堤與公園結合，利用既有直立式擋土牆改造為草坡，並將2.2公頃的公園導入微滯洪概念，平日作為親水休憩公園，汛期時作為滯洪空間，可提供約5,200立方公尺的滯洪量，分攤週邊地表逕流量，減少雨水下水道系統及鳳山溪之負擔，該溼地公園榮獲2014年榮獲公共建築景觀類建築園冶獎，已於102年12月底正式啟用。

3. 鳳山溪結合山仔頂水質淨化工程

本案工程經費約 1,165 萬元，主要將山仔頂滯洪池自然溢流水及農田水利會回歸水排入滯洪池內部利用引水方式放流至鳳山溪，除了能改善鳳山溪污染，在水源不足情況下，亦可配合汛期間將有效滯洪空間達到最大，此外亦增設人行景觀橋及景觀活動廣場，打造滯洪池多目標功能，該工程已於 103 年 5 月完工。

4. 鳳山溪鳳邑水岸營造工程

本案工程經費約 2,306 萬元，配合鳳山溪上游大東文藝段水岸及下游中崙濕地公園營造工程完工，為讓鳳山溪水岸網絡系統更臻活絡，結合週邊社區、校園、國泰花市以及公 28 與未來將開闢之五甲路東側公園，以期實質帶動鳳山溪景觀河濱公園特色，該工程於 103 年 9 月 22 日開工，於 104 年 2 月完工。

5. 鳳山溪左右岸堤線調整工程（保生橋上游至中崙五路）

本案工程經費約 2,625 萬元（本府平均地權基金支應），配合鳳山溪保生路上游結合三個公園綠地（公 29、文中 10、過埤公園）開闢工程，延續保安溼地公園水岸規劃，將利用既有直立式擋土牆改造為草坡，並結合大高雄圖書分館鳳山分館旁污水廠空地營造草丘與水岸環境營造，該工程已於 103 年 10 月 17 日開工，預計 104 年 6 月完工。

（四）茄荳大排水質改善工程

本案總經費約 4,117 萬元，主要工程項目包含活水補注（於台灣海峽海岸設置寬口井乙座，並埋設 580 公尺輸水管線以導引海水 7,500 CMD 至茄荳大排作為補注水源）及污染物回流攔阻工程（橡皮壩工程），藉以提升茄荳大排水體置換率並改善水質惡臭之問題，於 102 年 3 月開工，該工程除本體水質改善外，並辦理沿岸景觀改善工程，103 年 8 月 1 日完工。

（五）林園海岸復育及景觀改善計畫

1. 中芸漁港為林園區重要漁港，因漁港週邊環境未妥善規劃，使其週邊公共設施闕建缺乏整體性，整體意象略微髒亂。考量中芸漁港碼頭為林園地區重要景觀據點，腹地廣大，為改善其周遭環境，規劃於中芸漁港南北側海堤加強綠化植生及建構節點平台，以創造該區域景觀亮點，串聯林園區海洋特色景觀。

2. 已於 101 年度動支 350 萬元先行辦理第一期規劃設計，計劃辦理堤岸培厚及養殖管線之整理，發包工程預算為 3,850 萬元，已於 102 年 8 月完成發包，預計 104 年 3 月底前完工。

（六）鳳山區曹公圳第五期水岸營造計畫

1. 鳳山區原灌溉舊曹公圳（自澄瀾砲臺起，沿立志街至鳳山溪），現況渠道已無灌溉之用，環境雜亂水質惡臭，且多數渠道已遭人民佔用私蓋住家及商店，尤以安寧街至五甲一路區段最為嚴重，本計畫將回復既有護城河流路樣貌，串連綠帶空間發揮古圳親水、遊憩、景觀等功能，以提升該區域之休憩品質。

2. 本工程經費 4,500 萬，已於 103 年 1 月開工，於 104 年 1 月完工。

（七）光榮碼頭(13 14 號碼頭)周邊截流工程

1. 工程總經費約 4,500 萬元，於青年二路、苓中路及四維四路之兩水箱涵匯入光榮碼頭處設置截流設施，截流市區兩水箱涵之污水，減少排入灣區污水改善光榮碼頭水域之水質。另為配合海洋

- 音樂中心基礎抵觸既有管線，辦理苓中路箱涵改道。
2. 截流工程於 103 年 12 月完工，苓中路箱涵改道部分，104 年 2 月底前完成改道。

#### 四、水土保持

##### (一) 加強水土保持山坡地管理安全維護

山坡地分佈狀況及實際管理需要，山坡地安全與民眾生命財產及自然生態平衡息息相關，山坡地管理除針對合法開發案須進行嚴格之監督管理之外，另積極作為是山坡地在遭受不當使用時能即時予以制止，以避免違規行為造成環境生態之破壞，並適時進行水土處理維護之復整作為，以確保山坡地經營利用之永續及保育。本府水利局 103 年下年度辦理之水土保持山坡地管理安全維護績效如下：

1. 「高雄市杉林區集來里高市 DF022 土石流特定水土保持區長期水土保持計畫」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101 年 4 月 27 日水保監字第 1011861809 號函核定，目前依核定計畫分年分期實施整治。
2. 高雄市美濃區福安里(高-A043)土石流特定水土保持區長期水土保持計畫經五年通盤檢討(103 年 1 月 27 日通過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核定)結果，特定水土保持區在長期水土保持計畫工程導入後，當地未再有災害傳出，顯示治理工程已發揮預期效用，達到減災之效果，104 年度將進行特定水土保持區全區廢止作業(經費已獲中央單位補助，目前循墊付程序辦理轉正)。
3. 高雄市桃源區桃源里少年溪(高-01)土石流特定水土保持區長期水土保持計畫經五年通盤檢討結果，其特定水土保持區於 98 年莫拉克風災後規模擴大，評估目前無法以工程手段進行整治，故目前維持特定水土保持區管制(依水土保持法第 19 條第 2 項，禁止任何開發行為)，讓土地休養生息；後續依規定每五年再進行通盤檢討檢核是否變更長期水土保持計畫。
4. 「高雄市六龜區荖濃里長份野溪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計畫」103 年 1 月 7 日已通過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審查核定，並以本府 103 年 2 月 5 日高市府水保字第 10330519300 號公告在案；長期水土保持計畫擬具勞務採購經公開委託專業技術顧問公司辦理，目前進行期末報告審查。嗣後依程序，經本府水利局審查完成，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審核。
5. 103 年下半年度水土保持計畫受理 7 件，目前均委外審查中。
6. 103 年度 7 月至 12 月查報取締違規裁處罰鍰案件計 63 件、金額新台幣 527 萬元，已繳納金額新台幣 535 萬元，尚未繳納部分，辦理分期繳納 14 件，已逾期案件辦理催繳。
7. 專案輔導合法化：配合相關局處專案輔導宗教事業合法化方案、寶來、不老溫泉旅宿業專案輔導合法化方案及配合各目的事業主管受理開發申請，辦理水保計畫審查，落實山坡地監督管理。

##### (二) 辦理水土保持教育宣導工作

1. 水土保持教育宣導目的：為增進位屬山坡地範圍轄區之社區居民、校園學生及師長對水土保持相關知識及資訊，促進認知環境永續經營之重要性，藉由宣導方式將水土保持管理工作及觀念落實於社會大眾。
2. 宣導辦理地點(山坡地範圍 24 區行政區)



(1) 社區：宣導 66 場次，對象為社區居民。

①莫拉克颱風災區範圍及其他轄區：六龜區 3 場、甲仙區 3 場、杉林區 13 場、美濃區 3 場、內門區 2 場、那瑪夏區 2 場、茂林區 2 場、林園區 1 場、岡山區 1 場、鳳山區 1 場、阿蓮區 1 場、彌陀區 1 場、楠梓區 1 場、鼓山區 1 場、左營區 1 場，共計 36 場。

②裁罰違規件數多之轄區(以 101 年 1 月至 103 年 3 月裁罰案件計算)：鳥松區 4 場、仁武區 4 場、大樹區 4 場、大社區 3 場、田寮區 3 場、大寮區 3 場、燕巢區 3 場、旗山區 3 場、桃源區 3 場，共計 30 場。

(2) 校園：宣導 24 場次，對象為國中、小學生。

3. 宣導內容：聘請專家學者以多元化方式宣導，加強民眾對水土保持相關知識及資訊。課程內容為水土保持計畫(含簡易水土保持)申請作業、水土保持法暨相關法規、山坡地超限利用及可利用限度查定之介紹、山坡地災害及防治之認識、山坡地水土保持設施自行檢查、高雄市水土保持服務團之介紹、山坡地永續經營利用等相關課程。

### (三) 年度水土保持工程

1. 執行 103 年度山坡地水土保持計畫：本市山區地形坡度陡峭，受豪大雨影響，河川上游坡地易受洪水沖刷而崩塌於溪床，經順水流帶往下游，沿途沖刷河床及邊坡，常有危及道路、民房及農地安全。本府水利局執行水土保持工程加強維護計畫，辦理規劃設計並施作 49 件已完成 42 件，金額 5,200 萬元。

2. 執行 103 至 104 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委辦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本計畫目前於設計階段，因各工程地形特性不同，依現地水文、人文環境及施工條件之需求以維護既有環境生態景觀為原則，以集水區範圍、保全對象統合考量，更進一步針對相關致災因素如山坡地崩坍、土石流災害、洪水沖刷等，以工程治理方式，降低於山坡地潛在土砂災害，以保全民眾生命財產與環境生活安全。計畫內容包含上游坡地水土保持及治山防洪等，共辦理 18 件工程，核列經費 9,370 萬元，工程進度如期進行。

## 五、防災整備

(一) 目前本市各行政區共有抽水站及截流站共 68 處(包含 6 處滯洪池)，抽水站量可達 222.04CMS，另設置水閘門 182 處及 9 處簡易式抽水機房，以因應汛期之防洪所需。為順遂各抽水站、截流站、滯洪池及車行地下道之正常運作，103 年度編列截匯流站設備維護保養經費 6590 萬 9000 元及防洪維護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經費 4130 萬 8400 元，辦理各項機電設備之維護工作，目前均委託廠承依契約正常執行中，並請廠商依所訂定之維護檢查機制，按月、季進行汛期前或年度所需之保養工作，以確保各機電設備之正常運作。以 103 年下半年度而言，所遇麥德姆、鳳凰颱風與其它豪大雨期間，各抽水站及截流站運作情況良好。

(二) 為增加防汛搶救效率，本府水利局另委託專業廠商辦理移動式抽水機維護保養及調度開口契約，藉以提升救災之機動性及防汛能量。目前大型移動式抽水機計 12 英吋 70 台、10 英吋 3 台、8 英吋 6 台，如遇颱風豪雨之需求，即以預先佈設方式辦理調度工作，降低全市

低窪地區淹水之疑慮。另與鄰近之台南市與屏東縣簽定中小型移動式抽水機相互支援協定，以強化抽水機組之靈活調度與不足。

- (三) 本府水利局並與各區公所合作，就 8 英吋以下之中小型抽水機數量 211 台，由本府編列經費委託區公所代為管理與調度。為確保各區公所對各抽水機相關操作與業務之熟稔，除已於 103 年 3 月配合本府民政局前往各區公所督導檢視各抽水機組現況，責成各區公所將現有機組缺失及狀況於 4 月底前改善完成，並就各區公所對中小型抽水之修繕維護補助共計 566 萬元。為加強各區公所對抽水機組之專業知識，邀區公所人員於 103 年 4 月參加抽水機操作運轉之基本課程。
- (四) 本府水利局於 103 年 8 月 1 日凌晨氣爆後，即動員調度本局之移動式抽水機，及向水利署申請 12 吋移動式抽水機 17 台前往災區協助抽水減災事宜，災區現場保持 24 小時操作人員待命操作，另為加強災區抽水機調佈之機動性，亦委請國軍、各鄰近區公所及台中市與台南市之抽水機支援，至 8 月中旬豪大雨過後，再行將抽水機調佈配合各災區重建工程之抽水，以加速各工區之工程進行。
- (五) 103 年行政院農委會水土保持局持續補助市府經費，提報 11 區區公所辦理 6 場土石流防災演練及 20 場土石流防災宣導，加強演練土石流災害搶險與救災，提升相關單位防災及災害緊急搶救之應變能力，區公所均於 4 月 25 日辦理完成。
- (六) 103 年度各區公所防汛搶險開口契約經費來源災害準備金總匡列經費為 4,200 萬元，因應汛期期間相關防災應變業務；本府水利局亦同時將本市劃分 3 區，匡列 1,500 萬元辦理防汛搶險開口合約以因應區公所防災能量不足時，給予充分支援，經歷麥德姆颱風、0807 豪雨及鳳凰颱風等災害派工搶修，目前已辦理經費結算中，並於 12 月 29 日召開 104 年水利防救災整備會議，研商 104 年防汛搶險業務經費及整備工作。
- (七) 為落實本市已建立自主防災社區 21 處之運轉維護，本府水利局籌措經費 240 萬元持續推動社區自主防災，除既有社區持續維護運轉外，今年已完成新建置 1 處自主防災社區—鼓山區厚生里，藉由輔導內容涵括防救災知識與觀念之建立、輔導成立自主防災組織、調查社區內避難處所及避難路線、社區內弱勢族群之調查及防災地圖之繪製、防汛演習腳本之討論及社區環境調查與踏查等，順利完成 103 年輔導建置與既設社區的更新運轉，並就 9 處優良社區提報經濟部水利署參與評鑑，提升社區參與意願。
- (八) 辦理「高屏河流域新威大橋至六龜大橋河段」疏濬，增益市庫收益：102 年度本府水利局配合水利署第七河川局規劃辦理「高屏河流域新威大橋至六龜大橋河段」疏濬，分 I 及 II 兩工區分別辦理採取土石、地磅、運輸便道及相關設施工程(即採掘標)，已達成疏濬目標量 400 萬噸，標售總收益約 2.7 億元。
- (九) 辦理區域排水例行性與緊急性之清疏與設施維護作業，包含區域排水範圍內護欄及相關設施等之維護，維持河川水質，確保防洪排水功能。依據巡查結果，於 5 月底前完成瓶頸段 60 公里清疏工作，並於雨季期間隨時疏通阻塞水路，截至汛期結束(11 月 30 日)鳳山地區完成清淤長度約 64 公里，旗山地區完成清淤長度約 28 公里，岡山地區完成清疏長度約 52 公里，合計完成清疏長度約 144 公里。